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45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137.9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23,841.4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2.5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413.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8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2,143.4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752.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447.52	本年支出合计	57	57,520.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3.20	结余分配	58	16.3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859.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6,783.91
总计	30	74,320.37	总计	60	74,32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8,447.52	34,455.66	0.00	137.90	0.00	23,841.40	0.00	12.5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57,520.09	5,653.61	29,734.48	0.00	22,132.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00	0.00	11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13.89	559.97	8,838.58	0.00	15.34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80.20	0.00	780.20	0.00	0.00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0.20	0.00	780.2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8.35	559.97	8,058.38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68	140.32	21.37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80	1.81	7.99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87	408.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7	8.97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9.02	0.00	8,029.02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4	0.00	0.00	0.00	15.34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4	0.00	0.00	0.00	15.3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57,520.09	5,653.61	29,734.48	0.00	22,132.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143.49	4,742.33	15,284.50	0.00	22,116.66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713.14	4,532.97	652.54	0.00	527.62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057.66	3,051.78	5.88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287.22	287.22	0.0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873.20	345.58	0.00	0.00	527.62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97.04	636.06	160.97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98.02	212.33	485.69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6,308.68	0.00	1,143.37	0.00	15,165.31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6,308.68	0.00	1,143.37	0.00	15,165.31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28.88	0.00	228.88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28.88	0.00	228.88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892.80	209.36	13,259.71	0.00	6,423.73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892.80	209.36	13,259.71	0.00	6,423.73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520.09	5,653.61	29,734.48	0.00	22,132.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52.71	351.31	3,401.39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01.39	0.00	3,401.39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333.34	0.00	3,333.34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06	0.00	68.06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31	351.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31	351.31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2499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45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0.00	11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398.55	9,398.5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0.00	8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864.82	19,864.82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52.71	3,752.7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0.00	2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000.00	2,00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455.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226.08	35,226.0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01.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0.77	30.77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01.1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5,256.85	总计	64	35,256.85	35,256.8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801.19	204.28	596.91	34,455.66	5,293.97	29,161.69	35,226.08	5,497.48	29,728.60	30.77	0.77	3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00	0.00	80.00	30.00	0.00	30.00	110.00	0.00	11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00	0.00	0.00	30.00	0.00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30.00	0.00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0	0.70	70.00	9,327.85	559.27	8,768.58	9,398.55	559.97	8,838.58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0.00	0.00	70.00	710.20	0.00	710.20	780.20	0.00	780.20	0.00	0.00	0.00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0	0.00	70.00	710.20	0.00	710.20	780.20	0.00	780.2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0	0.70	0.00	8,617.65	559.27	8,058.38	8,618.35	559.97	8,058.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161.68	140.32	21.37	161.68	140.32	21.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9.80	1.81	7.99	9.80	1.81	7.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70	0.70	0.00	408.17	408.17	0.00	408.87	40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8.97	8.97	0.00	8.97	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0.00	8,029.02	0.00	8,029.02	8,029.02	0.00	8,029.0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80.00	0.00	80.00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30.00	0.00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30.00	0.00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0.00	0.00	0.00	50.00	0.00	50.00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0.00	0.00	0.00	50.00	0.00	50.00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0.49	203.58	446.91	19,245.11	4,383.39	14,861.72	19,864.82	4,586.20	15,278.62	30.77	0.77	3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5.68	203.58	182.10	4,810.85	4,316.28	494.56	5,165.76	4,519.09	646.66	30.77	0.77	3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70.42	170.42	0.00	2,880.13	2,880.13	0.00	3,050.55	3,05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0.00	0.00	0.00	287.22	287.22	0.00	287.22	287.2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801.19	204.28	596.91	34,455.66	5,293.97	29,161.69	35,226.08	5,497.48	29,728.60	30.77	0.77	3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0.00	0.00	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30.00	0.00	3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2.72	12.72	0.00	332.79	332.79	0.00	344.74	344.74	0.00	0.77	0.77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6.34	6.34	0.00	780.79	619.82	160.97	787.13	626.16	160.97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6.20	14.10	182.10	499.91	196.32	303.59	696.11	210.42	485.69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7.00	0.00	77.00	1,066.37	0.00	1,066.37	1,143.37	0.00	1,143.37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7.00	0.00	77.00	1,066.37	0.00	1,066.37	1,143.37	0.00	1,143.37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7.81	0.00	187.81	41.07	0.00	41.07	228.88	0.00	228.88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7.81	0.00	187.81	41.07	0.00	41.07	228.88	0.00	228.88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3,326.82	67.11	13,259.71	13,326.82	67.11	13,259.71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3,326.82	67.11	13,259.71	13,326.82	67.11	13,259.7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3,752.71	351.31	3,401.39	3,752.71	351.31	3,401.39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00	0.00	0.00	3,401.39	0.00	3,401.39	3,401.39	0.00	3,401.39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0.00	0.00	0.00	3,333.34	0.00	3,333.34	3,333.34	0.00	3,333.34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00	0.00	0.00	68.06	0.00	68.06	68.06	0.00	68.0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351.31	351.31	0.00	351.31	35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351.31	351.31	0.00	351.31	35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0.00	0.00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0.00	0.00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0.00	0.00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000.00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000.00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000.00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28.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8.34	310	资本性支出	67.35
30101	基本工资	847.11	30201	办公费	91.8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8.02	30202	印刷费	1.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46
30103	奖金	64.5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4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60.63	30205	水费	8.2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0.13	30206	电费	35.5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7	30207	邮电费	27.6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7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61	30211	差旅费	70.9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6.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5.9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54	30215	会议费	10.2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151.67	30216	培训费	5.4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40.89
30302	退休费	1.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5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8.75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2.8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5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3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9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7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881.79	公用经费合计					615.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09表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1	决算统计数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111.82	21.45
1. 因公出国（境）费	3	44.6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47.98	21.3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47.98	21.30
3. 公务接待费	7	19.24	0.15
（1）国内接待费	8	—	0.15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11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0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18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0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518.48
（一）行政单位	23	—	480.61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37.87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0表

<p>一、 部门 基本 情况</p>	<p>(一) 部门概况</p>	<p>1. 部门主要职责</p> <p>根据《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云厅字〔2018〕96号）及《中共云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机关内设机构的批复》（云编办〔2019〕2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主要职责如下：</p> <p>(1) 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p> <p>(2) 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p> <p>(3)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p> <p>(4) 承担住房制度改革和公积金监督管理的责任。</p> <p>(5) 承担城镇住房建设、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p> <p>(6) 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p> <p>(7) 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p> <p>(8) 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监督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运营和应急管理；指导和监督城市建设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p> <p>(9) 承担规范村镇建设的责任。</p> <p>(10) 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p> <p>(11) 承担建筑工程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监督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组织编制抗震防灾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和组织震后恢复重建工作；负责震后应急抢险的相关工作；负责农村民居地震安全工程的监督管理。</p> <p>(12) 承担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p> <p>(13) 承办云南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p>2. 机构设置情况</p> <p>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设18个内设机构和机关党委(人事处)、离退休人员办公室。</p> <p>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所属单位18个，包括：</p> <p>(1) 行政单位1个：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机关本级。</p> <p>(2) 厅属事业单位17个：云南省抗震防震（恢复重建）指挥部办公室、云南省建设工会、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云南省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程造价审查办公室、云南省城乡建设干部学校、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镇档案工作办公室、云南省建设信息中心、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机关服务中心、云南省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云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云南省工程建设标准设计研究院、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云南省建设注册考试中心、云南省城乡规划评估中心、云南省工程建设技术经济室和云南省省级职工住房资金管理中心（预决算纳入省财政厅综合处管理）。</p> <p>3. 预算单位基本情况</p> <p>2020年年末全厅独立核算机构15家，其中行政机构1家，事业机构14家。全厅在职人数388人，其中含行政人员127人，参公管理事业人员19人，非参公事业人员242人。</p>
--------------------------------	-----------------	---

<p>一、 部门 基本 情况</p>	<p>(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p>	<p>1. 总体绩效目标（2020~2022期间） 根据《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云南省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三五”规划》，结合机构改革调整后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职能职责，进一步加强城乡建设专项规划和环境治理，改善城乡居民住房条件，塑造有历史记忆、文化内涵、地域特征、民族特点的城乡风貌特色。推动城市建设和管理优化升级，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保障安全运行。提高人居环境建设水平，加快建筑业、房地产业和市政公用事业转型升级，强化建筑节能和城镇减排，建设更加美丽、更有特色、更有品位的城市和乡村，打造生态云南、特色云南、宜居云南。一是推进云南特色城镇化发展，加强城市设计、风貌管控和保护，指导各地开展各类城乡建设专项规划编制。二是持续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三是加快建筑业改革发展步伐，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四是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及品质。五是加快推进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补强市政基础设施短板。六是加快抗震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积极推进城市抗震防灾规划编制实施。七是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坚持房地产业因城施策、分类指导。八是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九是推进绿色节能建筑和装配式建筑推广。</p> <p>2. 2020年度绩效目标</p> <p>(1) 住房城乡建设方面</p> <p>一是完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健全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工作机制，通过培训、巡查、督导、约谈等措施，确保完成云南省的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开工建设3.3万套计划。</p> <p>二是统筹全省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落实及贷款的还本付息。通过技术培训、现场督导、数据监控、监督考评，确保2020年4类重点对象危房（新增）改造任务及农户抗震加固工程100%完成。</p> <p>三是继续落实云南省城乡人居环境行动计划要求。统筹推进全省城乡人居环境提升和专项贷款还本付息。通过技术指引、强化监督考核，分步分类推进实施。到2020年，基本解决村庄私搭乱建和环境脏乱差等问题，人居环境明显改善。</p> <p>四是开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根据国家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另有中央资金支持）安排部署，加强统筹安排，通过搭建信息报送系统实时掌握各地项目进展情况以动态纠偏、组织开展对各地的改造工作过程检查以督导各地实施，确保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改造任务。</p> <p>五是推动两污治理和黑臭水体治理。完成两污治理和黑臭水体治理规划的编制，以规划为龙头全面摸清污染防治领域现状，切合云南省省情制定可行的规划建设方案，促进全省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p> <p>六是落实部署“厕所革命”行动任务。完成“云南省城市公厕建设情况报送系统”以更好的进行公厕建设情况任务分解、进度监测和统计上报，促进“厕所革命”行动任务完成。</p> <p>(2) 住房城乡建设保障方面</p> <p>一是做好行业人才保障。组织好建造师、造价师、房地产估价师、勘察设计工程师、建筑师的考试和建筑职称评审。</p> <p>二是打造高效的网上政务体系。建设整体联动、高效惠民的网上政府，确保网站稳定、可靠、安全运行。</p> <p>三是保障好退休人员待遇。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9家两院”退休人员待遇相关政策，解决好改制前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差问题。</p> <p>(3) 住房城乡建设管理与监督方面</p> <p>一是强化城乡建设执法检查。加强住房城乡建设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p> <p>二是引导建筑业做强做大。继续扶持培育骨干企业发展，引导企业提质增效、创优争先和技术进步；推行绿色装配式建筑，推进结构调整，促进科技进步；建立市场评价体系和行业管理体系，完善行业诚信系统。全面提升建筑业综合竞争力、产业带动力和经济贡献率。</p> <p>三是加强房屋工程工程质量安全整治。开展年度省级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化诚信工地复核评价和季度省级以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为重点的工程质量安全督查整治；开展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建设房屋市政工程安全质量监管一体化平台；组织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和人员的培训考核管理等一系列工作。</p> <p>四是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围绕统一审批流程，统一信息数据平台，统一审批管理体系，统一监管方式的“四统一”要求，简化行政审批程序，优化政务服务流程，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年底基本建成覆盖省、州（市）、县（市、区）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p> <p>五是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能的划转。指导全省各州（市）消防技术导则编制，做好职能划转宣传及平稳移交，组织业务人员培训，开发业务信息系统，实现消防审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信息化，提升政务服务水平。</p> <p>六是实施城镇燃气管理。编制云南省燃气专项规划，开展业务培训，严厉打击存储、充装、供应等环节的违法行为，全面规范燃气特许经营和液化石油气市场、城镇燃气工程经营和建设行为。</p> <p>七是对我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实施监督管理及业务指导；对涉及市政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检测机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及业务指导；对市政公用设施安全进行监督检查及业务指导。使工程建设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政策规定，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p> <p>(4) 城乡建设与保护方面</p> <p>一是推动城乡高质量建设发展。完成城乡建设全省及区域性顶层设计及标准研究、指导地区开展各类城乡建设规划编制，全面推进调控全省及地区城镇体系及产业、生产力布局，全面推行“多规合一”工作，做好住房发展、名城（镇村街）保护、新型城镇化、风貌研究等发展规划与管理监督工作，启动综合管理信息化平台、以持续城乡规划动态管理。</p> <p>二是继续做好传统村落保护。组织实施传统村落保护申报、评审、上报等工作，督导各地做好传统村落保护。</p>
--------------------------------	------------------------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p>2020年预算收入61942.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985.58万元；预算支出61942.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08.97万元，项目支出28691.98万元。2020年决算收入58447.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4455.66万元，事业收入137.9万元，经营收入23841.4万元，其他收入12.56万元；决算比预算收入减少3495.13万元，主要原因是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较预算收入减少。部门2020年预算支出61942.65万元，决算支出57520.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53.61万元，项目支出29734.48万元，经营支出22132万元；决算比预算支出减少4422.56万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实际经营收入较预算收入减少，导致决算支出较预算支出减少。2020年末结转和结余16783.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5.56万元，项目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31.98万元（财政拨款年末结转和结余30万元）；年末经营结余16746.37万元。</p>
一、部门基本情况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p>1. 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2020年，在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下，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等文件精神，把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纳入年度重要的基础性工作来抓，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效明显。2020年1月，制定印发《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方案》，全面启动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先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实施细则》《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实施细则》《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规定，联合省财政厅印发《云南省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实施细则》，加强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的管理。同时，建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和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体系，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和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实现了预算绩效常态化、规范化管理。</p> <p>2. 预算管理措施 一是制定中期财政规划。由计划财务处牵头，组织厅机关相关处室和厅属单位结合职能职责，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领域行业发展规划，在科学预判未来三年财政形势的基础上，合理确定资金收支规划和重大项目资金安排。 二是认真编制年度收支预算。在中期财政规划的框架下，厅机关相关处室和厅属单位结合发展实际、年度工作重点和目标任务，认真编制项目支出预算。 三是优化预算编制工作模式。为提高预算数据质量，减少预算集中编制的工作量，加快审核速度，我们采取事前召开预算布置培训培训会，将共性问题在会议上解决，对个别问题进行讨论协商，选取最优方案处理的工作方式。 四是提高预算编报严谨性。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各项制度，实事求是编列经费支出，不随意扩大或缩小列支范围，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反映经费支出情况。 五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2020年度部门预算时，从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细化绩效指标、绩效目标任务分解等方面着手，强化绩效意识，逐步建立适应预算绩效管理且符合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工作实际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p>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p>2020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压减一般性支出有关要求，同时受疫情影响，“三公”经费减幅较大。“三公”经费支出总额21.45万元，比2019年81.32万元减少59.87万元，减少幅度73.62%；比预算数111.82万元减少90.37万元，减少幅度为80.82%。其中：①因公出国（境）费2020年支出0万元，比2019年42.14万元减少42.14万元，减少幅度100%，主要是疫情影响，严控因公出国（境），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开支。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0年支出21.30万元，比2019年32.48万元减少11.18万元，降低幅度34.42%，主要原因是云南省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云南省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公务用车2020年已无保留车辆，未发生车辆费用，保留车辆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③公务接待费2020年支出0.15万元，比2019年6.70万元减少6.55万元，减少幅度97.76%，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批次、人数大幅减少。</p>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p>按照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客观公正地评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资金使用效率及社会经济效益情况。通过对部门预算项目立项、实施和管理，资金管理和使用以及最终取得的绩效情况等方面进行自我评价，对部门预算绩效进行全面梳理总结，为以后年度向财政申请安排资金提供重要依据；通过预算绩效评价，了解资金安排是否合理、管理是否规范、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揭示存在问题、分析原因，及时总结经验，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p>
	(二) 自评组织过程	<p>1. 前期准备 一是明确评价工作组织。在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工作，确保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并根据支出项目资金类别明确各个业务评价小组的工作范围和职责，保证绩效自评工作高效有序进行。 二是拟定评价计划。印发《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和项目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明确评价组织实施方式，确定评价目的、内容、任务、依据、评价时间及要求等，及时布置绩效评价工作，严密分工，明确要求。</p> <p>2. 组织实施 以省级部门总结自评的形式开展本次自评工作。各项目单位于2021年4月10日完成自评工作上报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主管业务处室汇总审核，计划财务处邀请专家进行复核，最后相关工作成果由厅计划财务处汇总、审核上报。</p>

三、评价情况分析
及综合评价
结论

(一) 评价情况分析

1. 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省本级有4个一级项目。一是住房城乡建设，全年预算数16882.05万元，全年执行数16445.36万元，预算执行率97.76%；二是住房城乡保障，全年预算数9493.93万元，全年执行数8586.07万元，预算执行率90.44%；三是住房城乡规范管理与监督，全年预算数713万元，全年执行数222.05万元，预算执行率31.14%；四是城乡建设与保护，全年预算数1643万元，全年执行数1191.49万元，预算执行率72.52%。

省对下有3个二级项目。一是城乡建设专项规划编制补助资金，全年预算数637.00万元，全年执行数637.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二是农危改示范村本息农户贷款贴息风险补助资金，全年预算数5590.10万元，全年执行数5590.1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三是公共厕所建设补助资金，全年预算数19736.00万元，全年执行数19736.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 项目完成情况

一年来，面对繁重的各项工作任务，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同舟共济、戮力同心，圆满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任务，详细情况如下：

(1) 住房城乡建设

一是完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和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健全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工作机制，通过培训、巡查、督导、约谈等措施，超额完成国家正式下达云南省的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开工建设3.3万套计划任务，实际开工建设3.6万套。

二是统筹全省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落实及贷款的还本付息。100%完成了2020年4类重点对象危房（新增）改造任务及农户抗震加固工程的建设任务。

三是统筹专项贷款还本付息，推进全省城乡人居环境提升行动。通过技术指引、强化监督考核，分步分类推进城乡人居环境整治，2020年乡镇（镇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各地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城乡生活垃圾当日收集运转处理及时率达到100%，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四是推动两污治理和黑臭水体治理。完成两污治理和黑臭水体治理规划的编制，以规划为龙头全面摸清污染防治领域现状，切合云南省省情制定可行的规划建设方案，促进全省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

五是落实“厕所革命”行动任务。顺利完成“云南省城市公厕建设情况报送系统”进行公厕建设情况任务分解、进度监测和统计上报，新建公厕630座，改建409座，完成乡镇公厕提升改造2950座，实现城镇建成区无公共旱厕的目标。

三、评价情况分析 & 综合评价结论

(2) 住房城乡保障

一是2020年顺利完成了建造师、造价师、房地产估价师、勘察设计工程师、建筑师的考试和建筑职称评审，完成2020年度56034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新增二级建造师专业技术人才13303人；2020年度初、中、高级建筑行业专业技术人员新增1199人，当年建筑、建材工程系列职称评审通过率达69.87%。

二是网上政务体系实现了整体联动、高效惠民的网上政府，网站稳定、可靠、安全运行。

三是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9家两院”退休人员待遇相关政策，计算每位退休人员的待遇准确率达100%，解决了2020年转制前退休人员1861人养老金待遇差问题，退休人员晚年生活幸福指数达95%，确保了退休人员的应得利益。

(3) 住房城乡建设管理与监督

一是强化了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力度，加强对住房城乡建设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转办案件办处率达100%。

二是完成扶持培育骨干企业发展，引导企业提质增效、创优争先和技术进步；推行绿色装配式建筑，实现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65.5%，推进结构调整，促进科技进步；建立市场评价体系和行业管理体系，完善行业诚信系统。全面提升建筑业综合竞争力、产业带动力和经济贡献率，完成建筑业总产值6724.8亿元。

三是完成房屋工程工程质量安全整治。开展了年度省级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化诚信工地复核评价和季度省级以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为重点的工程质量安全督查整治，开展了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和房屋市政工程安全质量监管一体化平台建设；组织实施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和人员的培训考核管理等一系列工作。

四是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放管服”改革。围绕“四统一”要求，简化行政审批程序，优化政务服务流程，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基本建成覆盖省、州（市）、县（市、区）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压缩至120个工作日以内，社会投资项目压缩至90个工作日以内的目标，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

五是完成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能的划转。做好职能划转宣传及平稳移交，组织业务人员培训，开发业务信息系统，实现了消防审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信息化，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六是对城镇燃气进行管理。编制了云南省燃气专项规划，开展业务培训，严厉打击存储、充装、供应等环节的违法行为，全面规范燃气特许经营和液化石油气市场、城镇燃气工程经营和建设行为。

七是对全州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实施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对涉及市政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检测机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及业务指导；对市政公用设施安全进行监督检查及业务指导。使工程建设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政策规定，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八是按时、按量完成领导干部个人房产信息核查系统核查任务，系统未发生失泄密问题。

(4) 城乡建设与保护

一是推动了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完成了6个全省及区域性顶层设计及13个标准研究，指导地区开展各类城乡建设规划编制，调控全省城镇体系及产业、生产力布局，全面推行“多规合一”工作，完成住房发展、名城（镇村街）保护、新型城镇化、风貌研究等发展规划，启动2套综合管理信息化平台，持续推进城乡规划动态管理。

二是完成全省2020年历史街区划定及历史建筑确定工作，顺利开展了传统村落保护申报、评审、上报等工作，完成云南省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保护利用28个动态评估工作，督导各地做好传统村落保护。

(二) 综合评价结论

综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2020年职责履职完成良好，措施到位，执行成效与年初编制预算所提出的任务相符合，在生态、经济及社会效益方面取得的成绩突出，除因公出国（境）项目因疫情原因未能实施外，各项指标均按年初预算或超预算完成，综合评级等级为“优”。

2020年完成动态新增4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清零”任务，全面完成20.56万户农房抗震改造任务；新建公厕630座，改建409座，乡镇公厕提升改造2950座，实现城镇建成区无公共旱厕的目标；全年完成建筑业总产值6724.8亿元，增长9.8%，实现增加值2834.1亿，增长6.5%；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65.5%；完成国家正式下达云南省的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开工建设3.6万套；乡镇（镇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各地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城乡生活垃圾当日收集运转处理及时率达到100%；转办案件办处率达100%；完成2020年度56034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新增二级建造师专业技术人才13303人；2020年度新增初、中、高级建筑行业专业技术人员1199人。部门预算执行有效合理，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圆满完成了对部门的预算管理、执行及监督等，所取得实际成效达到或超出预算中所提出的要求，取得了较为满意的效果。

<p>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p>	<p>(一) 存在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部分资金使用处室(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了解认识不够全面,财政资金使用的绩效观念仍需提升。 2. 建立科学规范的标准体系难度较大。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工作涉及面较广,涉及评价指标不一,且科学合理、规范统一的评价指标、标准体系需要在预算年度中反复磨合修改,才能满足不同层面和性质的绩效评价需求。 3. 部分处室省对下项目资金使用的监管力度不够,对资金使用和绩效监控需要加强;同时,建议省财政厅从财政系统加强对省对下资金使用的监督。 <p>(二) 整改计划</p> <p>通过本次绩效自评工作,凸显部分资金使用处室(单位)对预算绩效观念理解不深入、部分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偏低、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和评价指标不完善。下一步将根据年初预算批复,督促指导资金使用处室(单位)提前谋划,加快支出进度,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的严肃性、规范性,提高预算执行率。同时,加强对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工作特点的研究,进一步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和评价指标体系,推进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围绕预算绩效管理的主要内容和环节,明确各环节的工作要求、时间节点、责任主体,以提高绩效管理质量、工作效率和建立方法体系为重点,指导资金使用处室(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p>
<p>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p>	<p>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整理、归纳、分析,及时优化本部门后续项目和下一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深入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是增强资金绩效观念,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充分发挥绩效评价以评促管效能,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努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促进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各部门及下属单位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果。对绩效评价结果中存在的问题,督促落实整改措施,及时督促相关部门调整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加强项目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绩效评价结果了解资金的配置是否合理,是否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支出规模是否适当,总结经验和教训,进一步改进工作,提高财政资源的配置效率。</p>
<p>六、主要经验及做法</p>	<p>(一) 深入研究论证,工作成效显著</p> <p>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收官之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和世界经济衰退带来的严重冲击,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迎难而上、担当作为,重点在10个方面“着力”,有效推进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住房城乡建设工作成绩斐然,部分项目绩效显著,如:2020年基本完成动态新增4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清零”任务,全面完成农房抗震改造任务;全年完成建筑业总产值6724.8亿元,增长9.8%,实现增加值2834.1亿,增长6.5%,进一步巩固了建筑业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支柱地位;推动大理州入选全国2020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市等。</p> <p>(二) 严控行政成本,预算执行规范</p> <p>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认真学习国家相关政策文件,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作为机关作风建设的重要内容,通过宣传学习和规范财务审核审批程序,干部职工能基本熟悉和领会中央、省政府颁发的相关文件精神,并已逐步形成了崇尚节约、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机关文化。规范财务管理,以预算管理组织收支,以绩效管理发挥效益,以内部控制制度加强管理,以资产管理强化规范,以政府采购保障运行,以内部审计完善监督。</p>
<p>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p>	<p>无</p>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内容	说明
部门职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 2. 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 3.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 4. 承担住房制度改革和公积金监督管理的责任。 5. 承担城镇住房建设、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 6. 承担城乡规划管理责任。 7. 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 8. 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 9. 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监督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运营和应急管理；指导和监督城市建设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10. 承担规范村镇建设的责任。 11. 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 12. 承担建筑工程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监督管理的责任。 13. 承办云南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根据三定方案归纳
部门总体目标	<p>根据《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云南省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三五”规划》，结合机构改革调整后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职能职责，进一步加强城乡专项规划和环境治理，改善城乡居民住房条件，塑造有历史记忆、文化内涵、地域特征、民族特点的城乡风貌特色。推动城市建设和管理优化升级，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保障安全运行。提高人居环境建设水平，加快建筑业、房地产业和市政公用事业转型升级，强化建筑节能和城镇减排，建设更加美丽、更有特色、更有品位的城市和乡村，打造生态云南、特色云南、宜居云南。一是推进云南特色城镇化发展，加强城市设计、风貌管控和保护，指导各地开展各类城乡专项规划编制。二是持续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三是加快建筑业改革发展步伐，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四是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及品质。五是加快推进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补强市政基础设施短板。六是加快抗震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积极推进城市抗震防灾规划编制实施。七是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坚持房地产业因城施策、分类指导。八是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九是推进绿色节能建筑和装配式建筑推广。</p>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省委，省政府要求归纳

一、部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	<p>一、做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主要为： 督导完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10万套（以国家正式下达计划为准）开工建设，保障中等偏下收入“住有所居”目标完成；</p> <p>解决2019年动态新增4类重点对象2.37万户危房问题；实施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预计15万户，提高抗震防灾能力；利用专项贷款，开展城乡人居环境整治，乡镇（镇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各地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达到95%；落实“公厕革命”，新建公厕630座改建409座，完成乡镇公厕提升改造2950座，实现城镇建成区无公共旱厕。</p> <p>二、统筹城乡建设利用与保护。主要为： 进行建设发展与保护的规划统筹及设计研究，2020年完成40个“美丽县城”、10个园林城市（县城）、6个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名街申报、创建指导和实地检查；指导29个民族自治县城风貌提升工作指导；完成20个历史文化名城名镇、23个城市设计试点、23个“城市双修”试点技术督导；继续组织93个村落传统村落保护申报、评审、上报列入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等工作，督导各地做好传统村落保护。</p> <p>三、加强城乡建设管理与监督。主要为： 扶持建筑业骨干企业发展、做大做强建筑业，建筑业产值6000亿元，推进结构调整，新建建筑面积中装配式建筑比例（昆明市、曲靖市、红河州）20%以上、绿色建筑比例50%以上、省级科学技术计划项目新增数量25项以上；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转办案件办处率85%以上、案件办结率80%以上；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政府投资项目压缩至120个工作日以内，社会投资项目压缩至90个工作日以内；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督，全省污水处理厂安全运营效益90%以上；供水厂水质合格率100%；垃圾处理场运营效率90%以上。</p> <p>四、加强城乡建设基础保障。 主要是组织好行业资质考试、职称评审工作，做好行业基础保障。</p>	<p>一、做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主要为： 督导完成了国家正式下达云南省的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开工建设3.3万套计划，实际完成开工建设3.6万套，保障中等偏下收入“住有所居”目标完成；100%完成了2020年4类重点对象危房（新增）改造任务及农户抗震加固工程的建设任务，棚户区改造33933套，提高抗震防灾能力；开展城乡人居环境整治，乡镇（镇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各地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达到100%。 落实“公厕革命”，新建公厕630座，改建409座，完成乡镇公厕提升改造2950座，实现城镇建成区无公共旱厕的目标。</p> <p>二、统筹城乡建设利用与保护。主要为： 进行建设发展与保护的规划统筹及设计研究，2020年完成了补助7个县（市、区）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列级申报及保护规划编制工作；补助7个县（市、区）开展城市设计、“城市双修”及城乡特色风貌提升相关专项编制工作；组织93个村落传统村落保护申报、评审、上报列入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等工作，督导各地做好传统村落保护。</p> <p>三、加强城乡建设管理与监督。主要为： 扶持建筑业骨干企业发展、做大做强建筑业，建筑业产值达6724.8亿元，推进结构调整，绿色建筑比例达65.5%以上；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转办案件办处率达100%；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政府投资项目压缩至120个工作日以内，社会投资项目压缩至90个工作日以内；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督，全省污水处理厂安全运营效益、供水厂水质合格率、垃圾处理场运营效率均达目标值。</p> <p>四、加强城乡建设基础保障。 2020年顺利完成了建造师、造价师、房地产估价师、勘察设计工程师、建筑师的考试和建筑职称评审，完成2020年度56034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新增二级建造师专业技术人才13303人；2020年度初、中、高级建筑行业专业技术人员新增1199人，为建筑行业做好了基础保障。</p>
2021	<p>一、做好住房城乡建设 根据政策调整开展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建设。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2021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任务（以国家正式下达计划为准），保障中等偏下收入“住有所居”目标完成。 根据政策调整开展危房改造建设。统筹全省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实施加固工程预计13.9万户，提高抗震防灾能力。 利用专项贷款，组织各地实施乡镇和村庄污水治理、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公厕建设及乡镇自来水供水设施建设，持续提升城乡人居环境；</p> <p>二、统筹城乡建设利用与保护 指导各地做好城乡建设专项规划管理，推行“多规合一”，做好住房发展、名城（镇村街）保护、新型城镇化、风貌研究、“美丽县城”、城市双修修改等工作的规划及落实，强化动态管理，促进城乡高质量发展。 继续组织传统村落保护申报、评审、上报等工作，督导各地做好传统村落保护。</p> <p>三、加强城乡建设管理与监督 强化城乡建设执法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执法效果在上年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扶持培育建筑业骨干企业发展，引导企业提质增效、创优争先和技术进步；推行绿色装配式建筑，推进结构调整，引导建筑业做强做大，建筑业产值增加到6500亿元。 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督，工程质量持续优良。</p> <p>四、加强城乡建设基础保障 继续组织好建造师、造价师、房地产估价师、勘察设计工程师、建筑师的考试和建筑职称评，做好行业人才储备。</p>	---

2022	<p>一、做好住房城乡建设 根据政策调整开展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建设。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2022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任务（以国家正式下达计划为准），保障中等偏下收入“住有所居”目标完成；根据政策调整开展危房改造建设。统筹全省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实施加固工程预计6.09万户，提高抗震防灾能力；利用专项贷款，继续组织各地实施乡镇和村庄污水治理、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公厕建设及乡镇自来水供水设施建设，持续提升城乡人居环境；</p> <p>二、统筹城乡建设利用与保护 指导各地做好城乡建设专项规划管理，推行“多规合一”，做好住房发展、名城（镇村街）保护、新型城镇化、风貌研究、“美丽县城”、城市双修等工作的规划及落实，强化动态管理，促进城乡高质量建设发展；继续组织传统村落保护申报、评审、上报等工作，督导各地做好传统村落保护。</p> <p>三、加强城乡建设管理与监督 强化城乡建设执法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执法效果在上年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扶持培育建筑业骨干企业发展，引导企业提质增效、创优争先和技术进步；推行绿色装配式建筑，推进结构调整，引导建筑业做强做大，建筑业产值增加到6500亿元；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督，工程质量持续优良。</p> <p>四、加强城乡建设基础保障 继续组织好建造师、造价师、房地产估价师、勘察设计工程师、建筑师的考试和建筑职称评审，做好行业人才储备。</p>	---
------	--	-----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住房城乡建设保障	本级	组织好建造师、造价师、房地产估价师、勘察设计工程师、建筑师的考试和建筑职称评审，做好行业人才保障	9,493.93	9,493.93		8,586.07	90.44%	因新冠疫情原因未开展因公出国（境）项目，部分项目由于资金下达时间晚未使用完毕，已结转至2021年继续使用。
住房城乡建设管理与监督	本级	<p>一是强化城乡建设执法检查。加强住房城乡建设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转办案件办结率85%以上、案件办结率80%以上；</p> <p>二是引导建筑业做强做大做优。通过扶持培育骨干企业发展，引导企业提质增效、建筑业产值达到6000亿元以上，提升建筑业综合竞争力和经济贡献；推进结构调整，推行绿色装配式建筑，新建建筑面积中装配式建筑比例（昆明市、曲靖市、红河州）20%以上、绿色建筑比例50%以上；促进科技进步，省级科学技术计划项目新增数量25项以上；完善行业诚信体系，年内完成《建设行业诚信评价标准》成果文件并通过评审。</p> <p>三是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围绕统一审批流程，统一信息平台，统一审批管理体系，统一监管方式的“四统一”要求，简化行政审批程序，优化政务服务流程，政府投资项目压缩至120个工作日内，社会投资项目压缩至90个工作日内；</p> <p>四是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督。对市政工程参与单位行为及市政公用设施安全进行监督检查及业务指导，使工程建设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政策规定，确保全省污水处理厂安全运营效益90%以上；供水厂水质合格率100%；垃圾处理场运营效率90%以上。</p>	713.00	713.00		222.05	31.14%	因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开展实施。

住房城乡建设	本级	<p>一是完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健全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工作机制，通过培训、巡查、督导、约谈等措施，确保完成云南省的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开工建设10万套（以国家正式下达计划为准）。</p> <p>二是统筹全省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落实及贷款的还本付息。通过技术培训、现场督导、数据监控、监督考评，确保2020年完成4类重点对象危房（新增）改造任务2.37万及农户抗震加固工程15万户的建设任务完成。</p> <p>三是统筹专项贷款还本付息，继续推进全省城乡人居环境提升提升行动。通过技术指引、强化监督考核，分步分类推进城乡人居环境整治，乡镇（镇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各地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达到95%，人居环境明显改善。</p> <p>四是落实部署“公厕革命”行动任务。完成“云南省城市公厕建设情况报送系统”以更好的进行公厕建设情况任务分解、进度监测，督导全省新建城市公厕、改建城市公厕，提升改造乡镇镇区公厕的年度任务100%完成。</p>	16,822.05	16,822.05		16,445.36	97.76%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由于受疫情影响，导致无法举办现场培训会。在2021年及时使用此专项补助经费。
城乡建设与保护	本级	<p>一是规划引领，推动城乡高质量建设发展。完成城乡建设全省及区域性顶层设计及标准研究、指导地区开展各类城乡建设规划编制，全面推进调控全省及地区城镇体系及产业、生产力布局，全面推行“多规合一”工作，2020年完成40个“美丽县城”、10个园林城市（县城）、6个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名街申报、创建指导和实地检查；指导29个民族自治县城风貌提升工作指导；完成20个历史文化名城名镇、23个城市设计试点、23个“城市双修”试点技术督导；</p> <p>二是继续组织93个村落传统村落保护申报、评审、上报列入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等工作，督导各地做好传统村落保护。</p>	1,643.00	1,643.00		1,191.49	72.52%	因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开展实施。
与中央配套事项	下级	<p>一是全面完成全省各地农村贫困户危房改造。组织16次农危改“清零”排查，统筹督导全省各地2020年脱贫摘帽县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全面扫尾，解决2019年动态新增4类重点对象危房2.37万户问题；</p> <p>二是开展地震易发区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根据中央财经委第三次会议部署安排，对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实施加固工程预计15万户、提高抗震防灾能力；</p> <p>三是统筹督导全省确保完成国家下达保障性安居工作当年计划建设任务10万套（以国家正式下达计划为准）年内100%开工。</p>						

按既定政策标准 测算补助事项	下级	一是全面完成全省各地农村贫困户危房改造。组织16次农危改“清零”排查，统筹督导全省各地2020年脱贫摘帽县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全面扫尾，解决2019年动态新增4类重点对象危房2.37万户问题； 二是开展地震易发区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根据中央财经委第三次会议部署安排，对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实施加固工程预计15万户、提高抗震防灾能力； 三是统筹督导全省确保完成国家下达保障性安居工作当年计划建设任务10万套（以国家正式下达计划为准）年内100%开工。	25,963.10	25,963.10		25963.1	100.00%	
-------------------	----	--	-----------	-----------	--	---------	---------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性安居工程开工建设套数（以国家正式下达计划为准）	=	33000	套	36000	2020年国家下达任务数3.3万套，截至2020年12月实际完成3.6万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房抗震改造任务完成率（以中央下达为准）	=	100	%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完成率（以中央下达为准）	=	100	%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据实归还“人居环境提升”专项贷款本息	=	100	%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全省完成新建城市公厕数量	=	630	座	6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全省完成改建城市公厕数量	=	409	座	40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全省完成提升改造乡镇镇区公厕数量	=	2950	座	29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启动全省或区域性顶层编制个数	=	4	个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传统民居改造提升项目的示范	=	20	个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编制	=	93	个	9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导则、研究评估报告编制、标准制订个数	=	10	个	1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绩效管理制度完善数量	>=	3	个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人数	=	56034	人	5603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转办案件办结率	>=	85	%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审批时限压减	<=	政府投资项目压缩至120个工作日内，社会投资项目压缩至90个工作日内（昆明市、曲靖市审批时间，政府投资项目不超过100个工作日，社会投资项目不超过70个工作日）；小型项目、带方案出让土地项目以及开展区域评估的各类开发（开放）园区内项目审批时间进一步缩减作日，社会投资项目不超过70个工作日）；小型项目、带方案出让土地项目以及开展区域评估的各类开发（开放）园区内项目审批时间进一步缩减	天	政府投资项目压缩至120个工作日内，社会投资项目压缩至90个工作日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危改“清零”排查	=	16	批次	16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城乡建设违规行为案件办结率	>=	80	%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筑业产值	>=	6000	亿元	6724.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筑业产值增长较全国水平	>=	全国平均值	%	9.8	2020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同比增长6.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房地产开发投资总额	>=	4000	亿元	450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	>=	50	%	65.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乡镇（镇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各地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	>=	95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二级建造师考试人数	>=	7000	人	1330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职称评审人数	>=	1000	人	11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0	
其他需说明事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2-1表

项目名称		住房城乡建设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22.05	16,822.05	16,445.36	10.00	97.76%	9.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822.05	16,822.05	16,445.36		97.7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是完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健全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工作机制，通过培训、巡查、督导、约谈等措施，确保完成云南省的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开工建设3.3万套计划。</p> <p>二是统筹全省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落实及贷款的还本付息。通过技术培训、现场督导、数据监控、监督考评，确保2020年4类重点对象危房（新增）改造任务及农户抗震加固工程100%完成。</p> <p>三是继续落实云南省城乡人居环境行动计划要求。统筹推进全省城乡人居环境提升和专项贷款还本付息。通过技术指引、强化监督考核，分步分类推进实施。到2020年，基本解决村庄私搭乱建和环境脏乱差等问题，人居环境明显改善。</p> <p>四是开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根据国家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另有中央资金支持）安排部署，加强统筹安排，通过搭建信息报送系统实时掌握各地项目进展情况以动态纠偏、组织开展对各地的改造工作过程检查以督导各地实施，确保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改造任。</p> <p>五是推动两污治理和黑臭水体治理。完成两污治理和黑臭水体治理规划的编制，以规划为龙头全面摸清污染防治领域现状，切合云南省省情制定可行的规划建设方案，促进全省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p> <p>六是落实部署“厕所革命”行动任务。完成“云南省城市公厕建设情况报送系统”以更好的进行公厕建设情况任务分解、进度监测和统计上报，促进“厕所革命”行动任务完成。</p>			<p>一是完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和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健全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工作机制，通过培训、巡查、督导、约谈等措施，超额完成国家正式下达云南省的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开工建设3.3万套计划任务，实际开工建设3.6万套。</p> <p>二是统筹全省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落实及贷款的还本付息。100%完成了2020年4类重点对象危房（新增）改造任务及农户抗震加固工程的建设任务。</p> <p>三是统筹专项贷款还本付息，推进全省城乡人居环境提升行动。通过技术指引、强化监督考核，分步分类推进城乡人居环境整治，2020年乡镇（镇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各地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城乡生活垃圾当日收集运转处理及时率达到100%，人居环境明显改善。</p> <p>四是推动两污治理和黑臭水体治理。完成两污治理和黑臭水体治理规划的编制，以规划为龙头全面摸清污染防治领域现状，切合云南省省情制定可行的规划建设方案，促进全省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p> <p>五是落实“厕所革命”行动任务。顺利完成“云南省城市公厕建设情况报送系统”进行公厕建设情况任务分解、进度监测和统计上报，新建公厕630座，改建409座，完成乡镇公厕提升改造2950座，实现城镇建成区无公共旱厕的目标。</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助推2020年年底开工数（以国家正式下达计划为准）	>=	3.3	万套	3.6	5.00	5.00	2020年国家下达任务数3.3万套，截至2020年12月实际开工建设3.6万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完成率（以中央下达为准）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房抗震改农房抗震改造任务完成率（以中央下达为准）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危改“清零”排查	=	16	批次	16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绩效管理制度完善数量	>=	3	个	6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危房改造质量安全达标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房抗震改造后达标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农危改项目延迟归还贷款本息次数	=	0	次	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拆除重建标准控制	>=	95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拆除重建面积控制	>=	95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	>	95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乡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	>	95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城乡生活垃圾当日收集转运处理及时率	>	9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0	%	90	10.00	10.00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78	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住房城乡建设包含以下二级项目： 1. 人居环境提升行动专项资金 年初预算数：13187万元 全年预算数：13187万元 全年执行数：13187万元； 2. 农村危房改造统筹推进专项经费 年初预算数：3535.05万元 全年预算数：3535.05万元 （实际下达数3266.72万元）全年执行数：3207.3万元； 3.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专项经费 年初预算数：100万元 全年预算数：100万元 全年执行数：51.06万元。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2-2表

项目名称	住房城乡建设保障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93.93	9,493.93	8,586.07	10.00	90.44%	9.0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93.93	9,493.93	8,586.07		90.4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是做好行业人才保障。组织好建造师、造价师、房地产估价师、勘察设计工程师、建筑师的考试和建筑职称评审。</p> <p>二是打造高效的网上政务体系。建设整体联动、高效惠民的网上政府，确保网站稳定、可靠、安全运行。</p> <p>三是保障好退休人员待遇。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9家两院”退休人员待遇相关政策，解决好转制前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差问题。</p>			<p>一是2020年顺利完成了建造师、造价师、房地产估价师、勘察设计工程师、建筑师的考试和建筑职称评审，完成2020年度56034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新增二级建造师专业技术人才13303人；2020年度初、中、高级建筑行业专业技术人员新增1199人，当年建筑、建材工程系列职称评审通过率达69.87%。</p> <p>二是网上政务体系实现了整体联动、高效惠民的网上政府，网站稳定、可靠、安全运行。</p> <p>三是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9家两院”退休人员待遇相关政策，计算每位退休人员的待遇准确率达100%，解决了2020年转制前退休人员1861人养老金待遇差问题，退休人员晚年生活幸福指数达95%，确保了退休人员的应得利益。</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人数	=	56034	人	56034	17.00	17.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计算每位退休人员的待遇准确率	=	100	%	100	17.00	17.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当年建筑、建材工程系列职称评审通过率	>=	50	%	69.87	16.00	16.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应得利益	=	1861	人	1861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二级建造师考试人数	>=	7000	人	13303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职称评审人数	>=	1000	人	1199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4	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住房城乡建设保障包含以下项目： 1. 9家两院退休人员待遇差补助经费 年初预算数：8297.51万元 全年预算数：8297.51万元 全年执行数：7799.81万元； 2. 建造师考试注册和建筑职称评审专项经费 年初预算数：988.42万元 全年预算数：988.42万元（实际下达数908.77万元） 全年执行数：786.26万元； 3. 因公出国(境)专项经费 年初预算数：40.00万元 全年预算数：40.00万元 全年执行数：0万元； 4. 行政事业性收费成本补助经费 年初预算数：168.00万元 全年预算数：168.00万元（实际下达数284.44万元） 全年执行数：0万元。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2-3表

项目名称	住房城乡建设管理与监督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3.00	713.00	222.05	10.00	31.14%	3.1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3.00	713.00	222.05		31.1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是强化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加强住房城乡建设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p> <p>二是引导建筑业做强做大。继续扶持培育骨干企业发展，引导企业提质增效、创优争先和技术进步；推行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推进结构调整，促进科技进步；建立市场评价体系和行业管理体系，完善行业诚信系统。全面提升建筑业综合竞争力、产业带动力和经济贡献率。</p> <p>三是加强房屋工程工程质量安全整治。开展年度省级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化诚信工地复核评价和季度省级以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为重点的工程质量安全督查整治，开展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建设房屋市政工程安全质量监管一体化平台；组织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和人员的培训考核管理等一系列工作。</p> <p>四是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围绕统一审批流程，统一信息数据平台，统一审批管理体系，统一监管方式的“四统一”要求，简化行政审批程序，优化政务服务流程，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年底基本建成覆盖省、州（市）、县（市、区）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p> <p>五是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能的划转。指导全省各州（市）消防技术导则编制，做好职能划转宣传及平稳移交，组织业务人员培训，开发业务信息系统，实现消防审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信息化，提升政务服务水平。</p> <p>六是实施城镇燃气管理。编制云南省燃气专项规划，开展业务培训，严厉打击存储、充装、供应等环节的违法行为，全面规范燃气特许经营和液化石油气市场、城镇燃气工程经营和建设行为。</p> <p>七是对我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实施监督管理及业务指导；对涉及市政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检测机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及业务指导；对市政公用设施安全进行监督检查及业务指导。使工程建设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政策规定，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p>			<p>一是强化了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力度，加强对住房城乡建设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转办案件办结率达100%。</p> <p>二是完成扶持培育骨干企业发展，引导企业提质增效、创优争先和技术进步；推行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实现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65.5%，推进结构调整，促进科技进步；建立市场评价体系和行业管理体系，完善行业诚信系统。全面提升建筑业综合竞争力、产业带动力和经济贡献率，完成建筑业总产值6724.8亿元。</p> <p>三是完成房屋工程工程质量安全整治。开展了年度省级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化诚信工地复核评价和季度省级以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为重点的工程质量安全督查整治，开展了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和房屋市政工程安全质量监管一体化平台建设，组织实施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和人员的培训考核管理等一系列工作。</p> <p>四是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放管服”改革。围绕“四统一”要求，简化行政审批程序，优化政务服务流程，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基本建成覆盖省、州（市）、县（市、区）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压缩至120个工作日以内，社会投资项目压缩至90个工作日以内的目标，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p> <p>五是完成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能的划转。做好职能划转宣传及平稳移交，组织业务人员培训，开发业务信息系统，实现了消防审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信息化，提升政务服务水平。</p> <p>六是对城镇燃气进行管理。编制了云南省燃气专项规划，开展业务培训，严厉打击存储、充装、供应等环节的违法行为，全面规范燃气特许经营和液化石油气市场、城镇燃气工程经营和建设行为。</p> <p>七是对全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实施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对涉及市政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检测机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及业务指导；对市政公用设施安全进行监督检查及业务指导。使工程建设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政策规定，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p> <p>八是按时、按量完成领导干部个人房产信息查核系统核查任务，系统未发生失泄密问题。</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新编或修订 2个以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相关行业地方规程标准	>=	2	个	2	17.00	17.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转办案件办结率	>=	85	%	100	17.00	17.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审批时限压减	<=	政府投资项目压缩至120个工作日以内，社会投资项目压缩至90个工作日以内（昆明市、曲靖市审批时间，政府投资项目不超过100个工作日，社会投资项目不超过70个工作日）；小型项目、带方案出让土地项目以及开展区域评估的各类开发（开放）园区内项目审批时间进一步缩减	天	90	16.00	16.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筑业产值	>=	6000	亿元	6724.8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筑业产值增长较全国水平	>=	全国平均值	%	9.8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	>=	50	%	65.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11	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住房城乡建设管理与监督包含以下项目： 1. 执法办案补助经费 年初预算数：323.00万元 全年预算数：323.00万元（实际下达数184.00万元） 全年执行数：0万元； 2. 领导干部个人房产信息查核系统运维专项经费 年初预算数：20.00万元 全年预算数：20.00万元 全年执行数：20.00万元； 3. 市政工程质量监督和设施运营监管专项经费 年初预算数：70.00万元 全年预算数：70.00万元 全年执行数：41.07万元； 4.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专项经费 年初预算数：300.00万元 全年预算数：300.00万元 全年执行数：160.975万元。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2-4表

项目名称		城乡建设与保护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43.00	1,643.00	1191.49	10.00	72.52%	7.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43.00	1,643.00	1191.49		72.5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是推动城乡高质量建设发展。完成城乡建设全省及区域性顶层设计及标准研究、指导地区开展各类城乡建设规划编制，全面推进调控全省及地区城镇体系及产业、生产力布局，全面推行“多规合一”工作，做好住房发展、名城（镇村街）保护、新型城镇化、风貌研究等发展规划与管理监督工作，启动综合管理信息化平台、以持续城乡规划动态管理。</p> <p>二是继续做好传统村落保护。组织实施传统村落保护申报、评审、上报等工作，督导各地做好传统村落保护。</p>			<p>一是推动了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完成了6个全省及区域性顶层设计及13个标准研究，指导地区开展各类城乡建设规划编制，调控全省城镇体系及产业、生产力布局，全面推行“多规合一”工作，完成住房发展、名城（镇村街）保护、新型城镇化、风貌研究等发展规划，启动2套综合管理信息化平台，持续推进城乡规划动态管理。</p> <p>二是完成全省2020年历史街区划定及历史建筑确定工作，顺利开展了传统村落保护申报、评审、上报等工作，完成云南省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保护利用28个动态评估工作，督导各地做好传统村落保护。</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启动全省区域性顶层设计编制个数	=	6	个	6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启动专业导则、设计指引及图册、研究评估报告编制、标准制订、书籍编印等个数	=	13	个	13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启动综合管理信息化平台	=	2	套	2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云南省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保护利用动态评估个数	=	28	个	28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省历史街区划定及历史建筑确定工作（2020年度）	=	1	项	1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启动项目信息监管系统建设	=	1	套	1	7.00	7.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网络安全重大时期、重点时段安全值守	>=	20	天	20	7.00	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研究成果转化率	>=	90	%	70	15.00	11.67	完成成果编制，需按程序报请批准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网站普查评分	>=	90	分	9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城乡宜居水平的满意程度和获得感	>=	80	%	85	10.00	10.00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92	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城乡建设与保护包含以下项目： 城乡建设与保护专项资金 年初预算数：1643万元 全年预算数：1643万元 全年执行数：1191.49万元。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2-5表

项目名称		城乡建设专项规划编制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7.00	637.00	637.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7.00	637.00	637.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聚焦机构改革后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的重点工作任务，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的战略部署，围绕“美丽城乡、品质城乡、绿色城乡、智慧城乡、人文城乡、特色城乡”建设目标，2020年补助7个县（市、区）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列级申报及保护规划编制工作；补助3个标杆县、6个示范县（市、区）“美丽县城”建设相关专项编制工作；年补助7个县（市、区）开展城市设计、“城市双修”及城乡特色风貌提升相关专项编制工作，提升云南城乡高质量建设水平，达到示范引领效果。</p>				<p>聚焦机构改革后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的重点工作任务，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的战略部署，围绕“美丽城乡、品质城乡、绿色城乡、智慧城乡、人文城乡、特色城乡”建设目标，2020年完成补助7个县（市、区）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列级申报及保护规划编制工作，补助7个县（市、区）开展城市设计、“城市双修”及城乡特色风貌提升相关专项编制工作，提升云南城乡高质量建设水平，达到示范引领效果。</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文化名城镇村镇名街列级申报数量	=	7	个	7	17.00	1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文化名城镇村镇名街保护规划编制数量	=	7	个	7	17.00	1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双修”专项规划及城市设计及特色风貌提升专项规划编制数量	=	7	个	7	16.00	16.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研究成果转化率	=	90	%	70	30.00	23.33	完成成果编制，需按程序报请批准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	80	%	85	10.00	10.00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33	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2-6表

项目名称		农危改示范村本息农户贷款贴息风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90.10	5,590.10	5,590.10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90.10	5,590.10	5,590.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年及时、据实偿还农危改农户贷款省级贴息及风险金补偿。			完成2020年及时、据实偿还农危改农户贷款省级贴息及风险金补偿任务，未出现延迟支付贴息、风险补偿金。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据实兑付农户贴息	=	100	%	100	17.00	1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补齐贷款机构风险补偿金	=	100	%	100	17.00	17.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延迟支付贴息、风险补偿金	<	1	次	0	16.00	16.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自主持续提供建房贷款支持	=	未发生因贴息或风险补助资金不到位导致金融机构无法继续向符合贷款条件农户发放小额建房贷款	次	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农村危户改造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农户贷款满意度	=	申请贷款农户满意度达到80%以上	%	80	10.00	10.00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2-7表

项目名称	公共厕所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736.00	19,736.00	19,736.00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736.00	19,736.00	19,736.0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新建城市公厕630座、改建409座。</p> <p>2. 完成乡镇镇区公共厕所提升改造2950座，消除乡镇政府所在地公厕中旱厕，实现城镇建成区无公共旱厕的目标，同步改造提升乡镇镇区通槽式简易水冲厕所。</p> <p>3. 在城市新区、大型综合开发、商住小区等项目规划建设中，按500-800米范围1座标准同步规划建设二类以上公厕。巩固提升城镇旱厕消除成果，实现由数量向质量的提升转变。</p>			<p>1. 新建城市公厕630座、改建409座。</p> <p>2. 2020年全省完成乡镇镇区公共厕所提升改造2950座，100%消除乡镇政府所在地公厕中旱厕，实现了城镇建成区无公共旱厕的目标，同步改造提升乡镇镇区通槽式简易水冲厕所。</p> <p>3. 在城市新区、大型综合开发、商住小区等项目规划建设中，按500-800米范围1座标准同步规划建设二类以上公厕。巩固提升城镇旱厕消除成果，实现由数量向质量的提升转变。</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全省完成新建城市公厕数量	=	630	座	630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全省完成改建城市公厕数量	=	409	座	409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全省完成提升改造乡镇镇区公厕数量	=	2950	座	2950	6.00	6.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改建城市公厕二类厕所及乡镇区公厕改造提升达标率	>=	60	%	96.09	6.00	6.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督导各地公厕提升改造任务目标完成时间	=	2020年底前	年	2020年底	6.00	6.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城市公共厕所建设财政资金补助标准（改建）	=	4	万元/个	4	6.00	6.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城市公共厕所建设财政资金补助标准（新建）	=	10	万元/个	10	6.00	6.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乡镇镇区公共厕所改扩建财政资金补助标准（改扩建）	=	4	万元/个	4	6.00	6.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公共服务	=	公共服务便捷，环境明显提升	年	明显提升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旱厕消除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